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林光媚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84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郵件：by878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6821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年全中運臺北市自由車代表隊選拔辦法1份
(29652691_1123068217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」（下稱113年全中運）

臺北市自由車代表隊選拔辦法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1月23日臺教授體字第1120048053號公告之113年全中運競賽規程辦理。
- 二、為選拔本市113年全中運自由車代表隊選手，推展自由車運動，增加本市自由車選手比賽經驗，特辦理本次選拔賽，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2年12月27日止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財團法人台北歐洲學校、臺北市日僑學校、臺北美國學校、恩慈美國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道明外僑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（中學部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（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）

電文
2023/12/26
14:15:20
交換章

和平高中 1121226

